**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系部、中心（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考核细则**

**（2020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观测点** | **评分标准** | | |
| **优良** | **合格** | **差** |
| 督导  评估  (25分) | 1.1督导评估体系建设（15分） | 针对《高职院校督导评估体系》年度指标分解、计划制定。 | **15-13分** | **12-9分** | **8-0分** |
| 涉及的督导评估指标分解到位，对有差距的指标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计划切实可行。 | 涉及的督导评估指标分解较到位，对有差距的指标有一定的改进措施，计划较切实可行。 | 未按时进行督导评估年度指标分解，对有差距的指标无改进措施，未按时制定计划。 |
| 1.2诊改工作实施运行（10分） | 自我诊改运行与分析。 | **10--9分** | **8--6分** | **5-0分** |
| 自我诊改分析报告按时上交；诊改报告质量高，诊改要素体现到位。 | 系部自我诊改分析报告按时上交；诊改报告质量较高，诊改要素体现较到位。 | 系部自我诊改分析报告未按时上交；诊改报告质量不高，诊改要素体现不到位，总结痕迹明显。 |
| 2.  课堂教学质量管理  (45分) | 2.1落实听课制度  （5分） | 学校听课制度中规定的听课任务完成数量、质量情况；督导档案材料归档；课堂教学质量监控管理系统使用情况。 | **5-4分** | **3-2分** | **1-0分** |
| 完成学校文件规定系部相关人员听课数量，听课评价客观、完整；督导档案材料齐全并及时存档；课堂教学质量监控管理系统记录完整、使用广泛。 | 完成学校文件规定系部相关人员听课数量，听课评价较客观、完整；督导档案材料比较完整并有归档；课堂教学质量监控管理系统记录较完整、使用较广泛。 | 文件规定的系部相关人员没有及时完成听课任务、听课质量不高；督导档案材料不齐全、存档不及时；课堂教学质量监控管理系统使用较少。 |
| 2.2听课问题整改  （10分） | 学校领导、职能部门、学校督导听课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 **10-9分** | **8-6分** | **5-0分** |
| 对于学校听课反馈的问题整改及时，并有详细的书面反馈；相关教师、班级整改及时，整改效果良好。 | 对于学校听课反馈的问题整改较及时，相关教师、班级整改较及时、效果。 | 对于学校听课反馈的问题不能及时整改，相关教师、班级整改不及时、无效果。 |
| 2.3课堂教学改革与创新  （10分） | 组织优质课、示范课等公开课观摩情况。 | **10-9分** | **8-6分** | **5-0分** |
| 组织优质课、示范课等公开课观摩4次及以上，发挥优质课、示范课获奖课程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 | 组织优质课、示范课等公开课观摩1-3次，发挥优质课、示范课获奖课程的辐射带动作用较明显。 | 没有组织优质课、示范课等公开课观摩，未发挥优质课程的辐射带动作用。 |
| 2.4 课堂专项工作整改情况与成效  （15分） | 针对新教师课堂教学现状分析报告及其它专项报告中问题的反馈与整改成效。 | **15-13分** | **12-9分** | **8-0分** |
| 针对相关专项分析报告中的问题，组织研究讨论，措施有针对性，有书面反馈意见，整改有成效，不再出现同类问题。 | 针对相关专项分析报告中的问题，有研讨，措施有一定针对性，整改有反馈，同类问题发生频率较少。 | 没有研究相关专项分析报告中的问题，没有针对性整改措施，同类问题屡次发生。 |
| 2.5课堂教学成效提炼（5分） | 对课堂教学、教研活动等成效的总结、提炼。 | **5分** | **4分** | **3分** |
| 督导简报刊出案例数排名1-4。 | 督导简报刊出案例数排名5-6。 | 督导简报刊出案例数排名靠后。 |
| 3.  教学检查（30分） | 3.1教学巡查  （15分） | 日常教学秩序巡查的措施、记录及成效；督导工作会议、简报通报次数；学校领导、职能部门日常抽查反馈情况的整改。 | **15-13分** | **12-9分** | **8-0分** |
| 每周巡查次数3次及以上，巡查记录完整，教学秩序稳定；全年反馈通报次数累计不到10次；对学校反馈的情况有书面回复、整改效果好。 | 每周巡查次数2次，系部巡查记录较完整，教学秩序较稳定；全年反馈通报次数累计不到20次；系部对学校反馈的情况有回复、整改有一定效果。 | 每周巡查次数不到2次，系部巡查记录不完整、教学秩序欠佳；全年反馈通报次数超过20次；系部对学校反馈的情况无回复、整改效果不明显。 |
| 3.2专项检查  （15分） | 结合学校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安排，专项教学检查落实情况。课程标准、授课计划、教案齐全，定期抽查有记录。 | **15-13分** | **12-9分** | **8-0分** |
| 积极落实学校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安排，专项教学检查落实到位，各项检查总体情况优秀。 | 落实学校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安排比较积极，专项教学检查落实比较到位，各项检查总体情况良好。 | 落实学校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安排不积极，专项教学检查落实不到位，各项检查总体情况一般。 |
| 总分 | **100分** | |  | | |

备注：按照学校规定，专任教师每学期听课不少于3次，新进教师入校第一年每学期听课不少于8次；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听课每学期不少于5次；系领导听课每学期不少于5次。